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olpad 酷派

COOLPAD GROUP LIMITED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9)

主要及關連交易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的若干權益

股份調整框架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Tech Time與Coolpad E-Commerce訂立股份調整框架協議，據此，Coolpad E-Commerce的股權架構將予調整，其中包括(a)本公司及Tech Time所持Coolpad E-Commerce的每股股份將拆細為10股股份；及(b) Coolpad E-Commerce同意購回本公司所持的6,800股Coolpad E-Commerce股份，作為購回代價，其須向本公司轉讓其互聯網相關業務。

視作出售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Coolpad E-Commerce由本公司及Tech Time分別擁有50.5%及49.5%的權益。於完成後，(a)本公司將於Coolpad E-Commerce已發行股本中擁有25%的權益；(b) Tech Time將於Coolpad E-Commerce經股份調整擴大的已發行股本中擁有75%的權益；及(c) Coolpad E-Commerce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股份調整構成本公司視作出售Coolpad E-Commerce已發行股本中的全部權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25%但低於75%，股份調整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因此，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佈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此外，於本公佈日期，Tech Time為Coolpad E-Commerce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6(9)條，其在附屬公司層面上乃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股份調整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i)董事會已批准股份調整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股份調整框架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且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股份調整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佈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寄發通函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通過決議案以批准（其中包括）股份調整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將予載入通函的資料，故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份調整框架協議詳情、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即刊發本公佈後十五個營業日以上）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的通函，內容有關股東協議以及本公司、Tech Time與Coolpad E-Commerce訂立的一系列交易。

股份調整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

訂約各方

- (1) 本公司
- (2) Tech Time，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奇虎360的全資附屬公司
- (3) Coolpad E-Commerce，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由本公司及Tech Time分別擁有50.5%及49.5%的權益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i) Tech Time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ii)就奇虎360而言，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及其為中國的領先互聯網公司。

標的事項

根據股份調整框架協議，Coolpad E-Commerce的股份將按如下方式予以重組及調整：

(a) 股份拆細

本公司及Tech Time所持Coolpad E-Commerce的每股股份將拆細為10股股份，因而於股份拆細後，本公司及Tech Time將分別持有Coolpad E-Commerce 10,100股股份及9,900股股份。

(b) 股份購回

Coolpad E-Commerce同意購回本公司所持的6,800股Coolpad E-Commerce股份。於完成後，Coolpad E-Commerce的股權架構如下所示：

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本公司	3,300	25%
Tech Time	9,900	75%
總計	<u>13,200</u>	<u>100%</u>

Coolpad E-Commerce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代價

作為上述股份購回的代價，Coolpad E-Commerce將向本公司轉讓其互聯網相關業務。互聯網相關業務是本公司發展的重要內部業務線。互聯網相關業務初步作為本公司實物注資注入Coolpad E-Commerce。有關互聯網相關業務的技術詳情須載列於業務調整框架協議。

代價乃由協議各方經計及Coolpad E-Commerce的資產價值、互聯網相關業務的價值及Coolpad E-Commerce業務的可能日後前景，經公平磋商後達致。

Coolpad E-Commerce股東於緊接股份調整前期間應佔除稅前及除稅後純利如下：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百萬美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百萬美元
除稅前純利	-13.78	-
除稅後純利	-13.78	-

由於Coolpad E-Commerce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成立，故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純利。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oolpad E-Commerce的經審核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均為11美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Coolpad E-Commerce的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約486.72百萬美元及396.24百萬美元。

先決條件

股份調整須待以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落實：

- (a) 訂約各方已獲得必需的董事會及股東批准及有關監管當局的正式批准；及
- (b) 類似交易規定的其他條件（並未違反香港監管當局的規定）。

完成

完成將於取得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股份調整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後兩個月內發生，惟在任何情況下須於股份調整框架協議日期後十二個月內發生。

其他條款

(a) 優先購買權及轉讓限制

根據股份調整框架協議，本公司及Tech Time享有購買其他訂約方提呈出售的任何股份的優先購買權，且各訂約方持有的全部或部分Coolpad E-Commerce股份未經事先同意不得轉讓予其他訂約方的主要競爭對手。

(b) 股東協議的修訂

訂約方協定，於完成後，若干條文（包括股東協議中的不競爭責任、退出認購期權以及認購及認沽期權條文）將不再有效，並將於經修訂及重列的股東協議中刪除。

Tech Time亦已同意不會就任何違反不競爭責任進行索償且於完成後不會行使退出認購期權或認購及認沽期權。

(c) 銷售折讓及股份轉讓

根據股份調整框架協議，本公司亦已同意授予Coolpad E-Commerce銷售折讓，價值相等於22.5百萬美元（相等於約174.375百萬港元）。該折讓將於股份調整框架協議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內自Coolpad E-Commerce向本公司進行的採購中扣除，授出的各折讓金額不得超過各採購總價值的50%。

於本公司授出銷售折讓達成一個月後，Tech Time同意無償轉讓其持有的297股Coolpad E-Commerce股份。轉讓後，Coolpad E-Commerce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本公司	3,597	27.25%
Tech Time	9,603	72.75%
總計	<u>13,200</u>	<u>100%</u>

倘自股份調整框架協議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內並無全數授出銷售折扣，則Tech Time無償轉讓的股份數目將按比例予以調整，及倘股份轉讓因上市公司的任何法律法規或任何客觀原因而無法進行，則Coolpad E-Commerce須退還本公司給予的全部銷售折讓。

(d) 管理層

訂約方協定，於完成後，Coolpad E-Commerce董事會成員的人數將變為四名，其中Tech Time及本公司分別有權委任三名及一名Coolpad E-Commerce董事會董事。

其他協議

訂約方亦已訂立業務調整框架協議，以反映根據股份調整框架協議項下的安排而進行業務調整的詳情，並將訂立經修訂及重列的股東協議，以使股份調整框架協議生效。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多個無線通訊網絡制式下無線通訊的無線通訊科技知識，以及為智能手機、移動數據平台系統及增值業務運營提供一體化解決方案。

有關COOLPAD E-COMMERCE的資料

Coolpad E-Commerce乃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九月由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Coolpad E-Commerce主要從事以互聯網作為主要分銷渠道的互聯網及其他終端產品（「互聯網終端產品」）的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分銷、市場營銷及銷售，以及該等互聯網終端產品主要部件、軟件及／或應用程式的研究、開發、營運及服務提供。

有關TECH TIME的資料

Tech Time為奇虎360的全資附屬公司，奇虎360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互聯網及移動安全產品。

訂立股份調整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股份調整令本公司得以再次完全控制對本公司的發展而言不可或缺的重要業務，並使本公司可與中國內地及全球的互聯網公司進一步討論未來合作機遇。

根據以上所述，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份調整框架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股份調整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於股份調整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董事就批准股份調整框架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

視作出售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Coolpad E-Commerce由本公司及Tech Time分別擁有50.5%及49.5%的權益。於完成後，(a)本公司將於Coolpad E-Commerce已發行股本中擁有25%的權益；(b) Tech Time將於Coolpad E-Commerce經股份調整擴大的已發行股本中擁有75%的權益；及(c) Coolpad E-Commerce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股份調整構成本公司視作出售Coolpad E-Commerce已發行股本中的全部權益。

對本公司的財務影響

本公司初步預期本集團可能就股份調整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錄得虧損。股份調整的確切財務影響有待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後方告落實。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25%但低於75%，股份調整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因此，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佈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此外，於本公佈日期，Tech Time為Coolpad E-Commerce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6(9)條，其在附屬公司層面上乃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股份調整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i)董事會已批准股份調整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股份調整框架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且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股份調整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佈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寄發通函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通過決議案以批准（其中包括）股份調整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將予載入通函的資料，故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份調整框架協議詳情、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即刊發本公佈後十五個營業日以上）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業務調整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Tech Time與Coolpad E-Commerce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訂立的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就轉讓互聯網相關業務的具體安排
「本公司」	指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69）
「完成」	指	股份調整框架協議的完成
「Coolpad E-Commerce」	指	Coolpad E-Commerce Inc.，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調整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退出認購期權」	指	股東協議所規定的「退出認購期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
「互聯網相關業務」	指	包括(i)本集團除「大神」及「奇酷」手機裝置外的所有手機裝置的全部操作系統及其營運權；(ii)本集團除「大神」及「奇酷」移動互聯網業務外的所有互聯網業務的營運權；(iii)酷派網站(coolpad.com)及Coolshop (shop.coolpad.com)的域名及伺服器以及其營運及管理權；(iv)「Coolyun」的營運權；及(v)「Zuimei Weather」應用程序及相關業務的營運權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不競爭責任」	指	股東協議所規定的「酷派不競爭責任」
「認沽及認購期權」	指	股東協議所規定的「認沽及認購期權」
「奇虎360」	指	Qihoo 360 Technology Co. Ltd.，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QIHU）
「股份調整」	指	因Coolpad E-Commerce拆細及購回本公司持有的6,800股Coolpad E-Commerce股份而作出的股份調整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股份調整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Tech Time與Coolpad E-Commerce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訂立的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調整
「股東協議」	指	本公司、Coolpad E-Commerce與Tech Time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訂立的股東協議，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的通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ech Time」	指	Tech Time Development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奇虎360的全資附屬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本公佈中美元兌換港元之匯率分別為1.00美元 = 7.75港元，僅供參考用途。提供該等匯率並不表示港元可根據該等匯率兌換成美元。

承董事會命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郭德英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郭德英先生、蔣超先生、李斌先生、李旺先生、賈躍亭先生及劉弘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大展博士、謝維信先生及陳敬忠先生。